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2
一、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1
二、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2
三、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3
四、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
五、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5
六、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6
七、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7

八、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8
九、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9
十、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
十一、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11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3
一、2022 年度单位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3
四、政府采购情况·····	4
五、绩效管理情况·····	5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1.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对畜牧兽医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畜牧兽医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2.起草全市畜牧兽医行业发展政策、规划、计划、技术标准并落实。3.负责畜牧业的生产、信息、统计、技术推广、成果转化。4.负责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饲料规范化生产。5.负责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相关事务性工作。6.负责指导畜禽屠宰企业规范化生产。7.负责官方兽医、执业兽医、乡村兽医的管理服务工作。8.负责重大动物疫病的监测和疫情的控制扑灭、动物和动物产品的检疫、病死畜禽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9.完成市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设党支部 1 个（隶属于市农业农村局机关党委），内设科室 6 个，包括办公室、畜牧科、养殖技术科、兽医科、防疫检疫科、项目科。

本单位事业编制 26 名，较上年无变化，实有人员 25 名，较上年减少 2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 1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	项目	2022 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25.49595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36976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31.246736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996.489796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3.02244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25.495951	本年支出合计	1,125.495951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25.495951	1,125.495951				
2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36976	54.736976				
2080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736976	54.736976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736976	31.736976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1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1.246736	31.246736				
2101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46736	31.246736				
2101102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0.515534	20.515534				
2101103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9.468708	9.468708				
2101199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62494	1.262494				
213	[213]农林水支出	996.489796	996.489796				
21301	[21301]农业农村	996.489796	996.489796				

2130104	[2130104]事业运行	427.669796	427.669796				
2130108	[2130108]病虫害控制	529.820000	529.820000				
2130109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20.000000	20.000000				
2130122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19.000000	19.000000				
2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43.022443	43.022443				
22102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3.022443	43.022443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3.022443	43.022443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25.495951	516.675951	608.820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36976	54.736976	
20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736976	54.736976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736976	31.736976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1.246736	31.246736	
21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46736	31.246736	
2101102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0.515534	20.515534	
2101103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9.468708	9.468708	
2101199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62494	1.262494	
	[213]农林水支出	996.489796	387.669796	608.820000
213	[21301]农业农村	996.489796	387.669796	608.820000
2130104	[2130104]事业运行	427.669796	387.669796	40.000000
2130108	[2130108]病虫害控制	529.820000		529.820000
2130109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20.000000		20.000000

2130122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19.000000		19.00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3.022443	43.022443	
221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3.022443	43.022443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3.022443	43.022443	

预算公开表 4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25.49595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36976	54.736976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31.246736	31.246736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996.489796	996.489796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3.022443	43.02244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25.495951	本年支出合计	1,125.495951	1,125.495951		

预算公开表 5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25.495951	516.675951	608.820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36976	54.736976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736976	54.736976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736976	31.736976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1.246736	31.246736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46736	31.246736	
2101102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0.515534	20.515534	
2101103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9.468708	9.468708	
2101199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62494	1.262494	
[213]农林水支出		996.489796	387.669796	608.820000
[21301]农业农村		996.489796	387.669796	608.820000
2130104	[2130104]事业运行	427.669796	387.669796	40.000000
2130108	[2130108]病虫害控制	529.820000		529.820000
2130109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20.000000		20.000000
2130122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19.000000		19.00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3.022443	43.022443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3.022443	43.022443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3.022443	43.022443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516.675951	
505	424.314965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24.314965	
50502	79.219586	
[5050201]公务接待费	1.000000	
[505020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00000	
[5050299]商品和服务支出	65.919586	
50601	1.110000	
[5060199]资本性支出（一）	1.110000	
509	12.0314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60000	
[50905]离退休费	11.971400	

预算公开表 7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公开表 8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公开表 9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公开表 10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3000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00000
合计	13.300000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2 年预算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单位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预算收支情况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收支预算 1125.5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25.5 万元；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 996.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3.0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125.5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12.48 万元，下降 9.08%。主要原因：特定目标类项目内容变化，预算安排资金减少。

1.2022 年基本支出 516.68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6.35 万元，基本支出系按现有人员工资标准和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核定。减少的原因主要是：2021 年一次性抚恤金支出 8.94 万元，2022 年无此项支出。其中：人员经费 436.35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 136.21 万元、津贴补贴 77.44 万元、奖金 10.11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85.99 万元、住房公积金 43.0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55 万元、奖励金 0.06 万元、退休费 11.97 万元；公用经费 80.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2.2022 年项目支出 608.82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06.13

万元，主要用于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采购和动物疫病防控监测检测等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特定目标类项目内容变化，预算安排资金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2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13.3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与 2021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 2021 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33.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31.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 万元。

五、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5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08.82 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畜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内容：1、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动物卫生监督、畜产品质量安全、兽药安全和兽药残留、饲料行业和生鲜乳行业、畜牧业生产发展、屠宰生产、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家畜改良、法制等宣传、技术指导、检测抽样、培训、比武竞赛、演练、劳务人员、资料印制、装订等 27 万元；2、党组织的学习教育、活动、廉政教育、文明单位创建、文明城市创建等工作 3 万元；3、固定资产管理、水电暖、小型维修维护、清理、看护、搬运、代养等费用 8 万元；4、冷库和实验室废弃物处置费用 2 万元。			

立项依据			依据：《畜牧法》、《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畜牧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协助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发展畜牧业的各项工作任务，落实促进畜牧业发展的各项扶持和优惠政策，引导畜牧业产业结构合理调整，推动畜牧业绿色、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畜牧法》、《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1、7 月左右，党建七一表彰、组织党员帮扶、困难党员慰问。 2、2022 年计划兽药安全规范使用和兽药质量规范管理培训 1 次，动物疫病监测技术培训 2 次。 3、印发法制宣传培训资料，印发告知书和承诺书、饲料购销台账等宣传、培训资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畜牧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次数	≥3 次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次数	≥3 次
			兽药检测抽样开展次数	4 次		兽药检测抽样开展次数	4 次
			畜牧兽医法制宣传资料印刷份数	≤10000 份		畜牧兽医法制宣传资料印刷份数	≤10000 份
			慰问困难党员人数	3 人		慰问困难党员人数	3 人
			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4 次		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4 次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兽药检测抽样开展时间	每季度	时效指标	兽药检测抽样开展时间	每季度
			培训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培训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党建活动开展时间	每季度		党建活动开展时间	每季度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畜牧业绿色、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畜牧业绿色、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	推动
			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技术能力	提高		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技术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毋俊军	联系电话：	2068018	填报日期：	2022020709495 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动物疫病防控监测检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14,600	年度资金总额：	1,338,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14,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38,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市开展非洲猪瘟、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等病种监测，需购置相关监测材料及诊断液，共需 133.82 万元。其中：高致病性禽流感抗体监测按春、秋两季组织集中抽检和跟踪监测的原则，全年共计抽检约 400 个养禽场，高致病性禽流感需监测 H5N1Re-11 株、H5N1Re-12 株、H7N9Re-3 株，全年共监测总数约为 15000 份，高致病性禽流感监测每份约需 5 元，约需试剂购置费 7.5 万元。开展高致病性禽流感 H5 亚型、H7N9 病原学监测，全年各抽检 800 余份，共需检测 1600 份，每份监测需诊断液购置及材料费 110 元，共需监测费 17.6 万元。以上共需 25.1 万元。口蹄疫每季免疫抗体监测 1000 份，全年共需监测 4000 份，每份监测材料及诊断液等费用按 15 元计，共需 6 万元。每			

	季开展口蹄疫非结构蛋白（病原学）监测 1000 份，全年共需监测 4000 份，每份监测材料及诊断液等费用按 12 元计，共需 4.8 万元。开展口蹄疫 PCR 检测 1000 份，每份需监测材料购置费用 110 元，需 11 万元。以上共需经费 15.8 万元。小反刍兽疫每季开展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检测 400 份，全年共监测 1600 份，每份监测材料及诊断液等费用按 12 元计，共需 1.92 万元，全年开展小反刍兽疫 PCR 诊断 400 份，每份需监测材料及诊断液等费用 110 元，共需 4.4 万元，以上共需经费 6.32 万元。布病和结核病市级抽样监测各 200 份，每份需监测材料及诊断液购置费 12.5 元，共需经费 0.5 万元。猪瘟全市全年共监测猪瘟抗体 3000 份，每份需监测材料及诊断液购置费 12 元，需经费 3.6 万元；全年开展猪瘟 PCR 诊断 800 份，每份监测需诊断液购置及材料费 110 元，需经费 8.8 万元，以上共需监测经费 11.4 万元。新城疫按春、秋两季组织集中抽检和跟踪监测的原则，全年抽检 400 个养禽场，计 5000 余份，每份约需 5 元，约需试剂购置费 2.5 万元。开展新城疫病原学监测，全年共抽检 800 余份，每份监测需诊断液购置及材料费 110 元，共需监测费 8.8 万元。以上共需 11.3 万元。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全年开展猪蓝耳病 PCR 诊断 800 份，每份监测需诊断液购置及材料费 110 元，需监测经费 8.8 万元。非洲猪瘟全年预计开展非洲猪瘟 PCR 诊断 2500 份，每份需监测材料购置费用 110 元，共需监测经费 27.5 万元。伪狂犬病监测全年共抽检 6000 余份，每份监测需诊断液购置及材料费约 11 元，共需监测费 6.6 万元。炭疽病病原学监测全年预计开展炭疽病 PCR 诊断 200 份，每份需监测材料购置费用 110 元，共需监测经费 2.2 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的规定，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对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鸡新城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实施强制免疫，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开展高致病性猪蓝耳病防治，开展动物疫病监测为科学防范重大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
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招标采购，在全市春季和秋季集中免疫工作完成后，分别于 5 月、11 月开展集中监测检测工作，确保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猪瘟、新城疫免疫抗体合格率保持在 70%以上；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猪瘟、新城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开展病原学监测，确定疫病流行发展态势。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 2022 年度下达的监测计划，完成各项动物疫病抗体和病原学监测任务。				按照 2022 年度下达的监测计划，完成各项动物疫病抗体和病原学监测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动物疫病病种监测数量	> 40000 份	数量指标	动物疫病病种监测数量	> 40000 份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90%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90%
		时效指标	集中监测时间	春秋季	时效指标	集中监测时间	春秋季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动物疫病预警防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动物疫病预警防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清祥	联系电话：	13293890928	填报日期：	2021120309390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畜产品兽药饲料质量安全监测检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 年，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安排和要求，继续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养殖业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检测工作，对全市 160 个养鸡场、100 个猪牛羊养殖场、7 个生猪肉鸡定点屠宰厂、10 个市场经营户，抽检猪肉、牛羊肉、鸡肉、鸡蛋和尿样共 300 批次进行监测检测，其中定量检测 260 批次、定性检测 40 批次。兽药质量安全抽检 20 种，饲料按质量安全抽			

	检 60 批次。
立项依据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办法》、《兽药质量监督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山西省食用农产品治违禁控残留促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晋农质监测发[2021]6 号）、《2022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工作的通知》、《2022 年山西省饲料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2022 年山西省兽药质量监督抽检计划》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农业农村部提出的省市县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监测每千人不低于 1.5 批次要求，分解到我市的任务大约为 3400 批次，按种植业产品和畜禽产品的 7：3 的抽检比例，完成 2022 年畜产品的质量安全例行监测任务，可以进一步强化风险评估工作，提高风险发现和处置能力，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第 34 条：国家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制度。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的要求，制定并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对生产中或者市场上销售的农产品进行监督抽查。《兽药质量监督抽样检验管理办法》第 2 条：依照《兽药管理条例》第三十条规定设立的兽药监察机构，根据省级以上农牧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抽样规划或者执法监督的需要，实施兽药质量监督抽样工作。《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办法》第 2 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应当遵守本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1、年初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安排部署，制定我市 2022 年养殖业畜产品、兽药、饲料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实施方案。2、每月到各县（市、区）养殖场、屠宰厂、批发市场（超市）、饲料加工厂、兽药经营门店抽样。3、由省畜牧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和第三方畜产品检测机构对所抽样品进行兽药残留定性定量检测。4、对检测数据进行汇总分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力争用三年时间，实现生产方式进一步转型升级，绿色防控技术得到普及应用，兽药使用更加科学合理，违法使用禁限用药物问题基本解决，常规兽药残留超标问题有效遏制，生产销售的食用畜产品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属地责任监管责任，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380 批次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380 批次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抽检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抽检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抽检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抽检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梁京芳	联系电话：	2027789	填报日期：	2022020709555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
度）

项目名称	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利用 3 年时间，摸清全市畜禽（包括蜂）种质资源种类、数量、分布、主要性状等家底，明晰演变趋势，发布种质资源普查报告、发展状况报告，珍贵、稀有、濒危、特有资源得到有效收集和保护，实现应收尽收。 2.开展我市全国第一次水产种质资源普查。			
立项依据	农业农村部种业管理司《关于做好畜禽遗传保护和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的实施意见》；《晋城市农业			

					种质资源普查总体方案（2021—2023 年）》和《山西省第一次水产种质资源普查实施方案（2021—2023 年）》。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农业种质资源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与重要农产品供给的战略性资源，是农业科技原始创新与现代种业发展的物质基础。近年来，我国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但仍存在丧失风险加大、保护责任主体不清、开发利用不足等问题。 2.水产种质资源作为农业种质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不可替代的渔业生产资料，是推动现代水产种业和水产业高质高效发展的必备物质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的实施意见；晋城市农业种质资源普查总体方案（2021—2023 年）；山西省第一次水产种质资源普查实施方案（2021—2023 年）。		
项目实施计划					1.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6 月，畜禽遗传资源系统性、专业普查。 2.2021 年，启动全市第一次水产种质资源普查，完成水产种质资源基本情况普查；配合省水产科学研究所采集并制作遗传材料；纳入国家和山西省水产种质资源数据库保持。 2022 年，配合省水产科学研究所完成水产种质资源特征特性测定、遗传多样性评价等系统调查以及重点区域现场核查；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编制完成本辖区水产种质资源状况报告和其他工作任务。 2023 年，全面完成全市第一次水产种质资源普查任务，编制完成晋城市水产种质资源状况报告等技术报告和其他工作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履行职责、协作配合，共同做好本次资源普查工作，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普查任务。			履行职责、协作配合，共同做好本次资源普查工作，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普查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水产养殖场	39 个	数量指标	普查水产养殖场	39 个
		质量指标	种质资源普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种质资源普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普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普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种质资源得到有效收集和保护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种质资源得到有效收集和保护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查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查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任明乐	联系电话：	16636168669	填报日期：	2021120309562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采购配套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9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88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9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和《山西省动物防疫条例》，完成 2022 年高致病性禽流感、猪口蹄疫、猪瘟、牛羊口蹄疫、布病、小反刍、新城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工作。按县级申报的疫苗数量计算，2022 年我市共需疫苗情况：1、猪瘟脾淋苗 640 万头份、按 2021 年招标采购中标价格 0.4 万元/万头份计，需 256 万元；2、鸡新城疫Ⅳ系疫苗 8000 万羽份、按 2021 年招标采购中标价格 0.0065 万元/万羽份计，需 52 万元；3、鸡新城疫 CO30 疫苗 7000 万羽份、按 2020 年招标采购中标价格 0.007 万元/万羽份计，需 49 万元。以上三种疫苗共需 357 万元，根据省农业厅、省财政厅			

				《山西省动物疫病防控财政支持政策实施方案》（晋农财发〔2017〕78号）精神要求，市级需负担 50%的比例，需市级解决疫苗补贴经费 178.5 万元。经沟通，2022 年强制免疫疫苗采购省级只下达 161 万元，剩余部分需由市级补齐，故共需市级解决疫苗补贴经费 196 万元。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市级配套资金 200 万元。			
立项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和《山西省动物防疫条例》，根据省农业厅、省财政厅《山西省动物疫病防控财政支持政策实施方案》（晋农财发〔2017〕7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的规定，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对猪瘟、鸡新城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实施强制免疫，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开展高致病性猪蓝耳病防治，开展疫病监测为科学防范重大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实施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和常年补免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根据全年免疫需要，开展招标采购，采购全年强制免疫所需疫苗，3 月份和 9 月份按照我市强制免疫计划分别组织开展全市春季和秋季集中免疫工作，分别于 5 月、11 月开展集中监测，确保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猪瘟、新城疫免疫抗体合格率保持在 70%以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畜禽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 90%，全市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猪瘟脾淋苗数量	640 万头份	数量指标	采购猪瘟脾淋苗数量	640 万头份
			采购鸡新城疫Ⅳ系疫苗数量	8000 万羽份		采购鸡新城疫Ⅳ系疫苗数量	8000 万羽份

			采购鸡新城疫 CO30 疫苗数量	7000 万羽份		采购鸡新城疫 CO30 疫苗数量	7000 万羽份
		质量指标	群体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质量指标	群体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时效指标	集中免疫开展时间	春秋季	时效指标	集中免疫开展时间	春秋季
		成本指标	鸡新城疫 CO30 疫苗采购价格	≤70 元/万羽份	成本指标	鸡新城疫 CO30 疫苗采购价格	≤70 元/万羽份
			鸡新城疫Ⅳ系疫苗采购价格	≤65 元/万羽份		鸡新城疫Ⅳ系疫苗采购价格	≤65 元/万羽份
			猪瘟脾淋苗采购价格	≤0.4 万元/万头份		猪瘟脾淋苗采购价格	≤0.4 万元/万头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畜禽疫病病死率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畜禽疫病病死率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卫萍	联系电话：	13835661354	填报日期：	20220207095318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实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和应急公务用车 2 辆，一般公务中的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

2、房屋情况，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房屋建筑面积 8671.48 平方米，价值 2223.91 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除车辆、房屋外，均为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十、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

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